第五課
耶穌的身份與跟從耶穌
(路9-10章)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路加福音

10/8/2023

- 鮑維均，《天道注釋—路加福音》，天道聖經注釋。
- 达雷尔·博克，《國際釋經應用–路加福音》，漢語聖經協會。

一、耶穌的身份（9:1-50）

1. 耶穌賜門徒權柄（9:1-9）

- 隨著耶穌服事的進行及名聲的傳揚，服事的需要也不斷增加，因此「耶穌叫齊了十二個門徒，給他們能力、權柄制伏一切的鬼，醫治各樣的病，又差遣他們去宣傳神國的道、醫治病人」（9:1-2）
- 門徒的任務是傳講神國的道和醫治病人，這兩者的結合反映了耶穌的事奉方式——說話加上行動，就是把以下兩者聯系起來：宣講盼望和流露憐憫。門徒的事奉必須顯明，他們有服事人的心腸，在人受傷害之處服事他們。
- 不過，耶穌提醒門徒，「行路的時候不要帶拐杖和口袋，不要帶食物和銀子，也不要帶兩件褂子。無論進哪一家，就住在那裡，也從那裡起行。凡不接待你們的，你們離開那城的時候，要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見證他們的不是。」（9:3-5）

一、耶穌的身份（9:1-50）

1. 耶穌賜門徒權柄（9:1-9）

- 耶穌要求門徒不要像當時社會文化中的宗教術士那樣，通過服事來賺取報酬，挨家挨戶地收取金錢。 耶穌要求門徒信靠神，他們必須輕裝上路，不要為行程預備額外的東西，憑信心住在固定的地方，而非挨家挨戶寄宿。
- 一切憑信心行事，在受歡迎的地方，門徒就應該留下來事奉；倘若他們不受歡迎，就應該離開，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表示神揚棄不接待的人，因為他們拒絕神的使者。
- 注意：在第2節，門徒要「宣傳神國的道」，在第6節他們則是「宣傳福音」。換言之，耶穌所帶來的福音與神的國一同來臨。醫治的行動證明了神在掌管，正如路加剛剛在之前的四個神跡中所記載的，在這些行動中，神的能力與關懷已經呈現在眾人眼前。

一、耶穌的身份（9:1-50）

1. 耶穌賜門徒權柄（9:1-9）

- 路9:7-9繼續提出本福音書的一個基本問題：耶穌是誰？
- 這一次，問題是希律提出的。這個分封王想要見耶穌，因為他「聽見耶穌所做的一切事，就游移不定」（好奇、想看神跡），耶穌到底是誰，竟然可以做出這樣的事。
- 人們給出了不同的猜測：「有人說是約翰從死裡復活，又有人說是以利亞顯現，還有人說是古時的一個先知又活了。」（9:7-8）。
- 希律的困惑顯示，即使是社會上層的人，也沒法明白耶穌。大多數人都將耶穌局限於先知類別，正如在拿因城的醫治中所顯示的。
- 耶穌醫治病人，挑戰人與神同行， 讓人想起舊約的許多先知。然而，祂也帶來了神的國度，這意味著祂的事工帶來更大的意義。

一、耶穌的身份（9:1-50）

2. 耶穌使五千人得飽足（9:10-17）

- 神跡發生在伯賽大，那是在加利利海西岸的一座城鎮。一如既往，群眾蜂擁追隨。耶穌再一次對他們講論神國的道，醫治許多人。
- 一天快要結束，夕陽西下，慣常把實際問題放在眼前的門徒，向耶穌提議：「請叫眾人散開，他們好往四面鄉村裡去借宿找吃的，因為我們這裡是野地。」（9:12）
- 但是，耶穌吩咐門徒提供食物給群眾，令門徒感到驚訝。他們當中計量食物的人，立即清點出一份清單：五個餅和兩條魚。這麼少食物，不可能餵飽五千人。
- 耶穌吩咐門徒，將群眾分作五十人一排。然後，祂拿著這五個餅和兩條魚，祈求神的祝福。祂擘開了餅，遞給門徒，把食物分給眾人。藉著他們與耶穌的同工，門徒為在場的所有人提供了足夠的食物，還剩下了十二籃子的零碎。

一、耶穌的身份（9:1-50）

2. 耶穌使五千人得飽足（9:10-17）

- 耶穌使五千人得飽足這神跡，不只是要彰顯祂的大能，這神跡更是要回應上文希律所提出的問題（9:9）。這記述取用了舊約的敘事去解釋耶穌的使命與身份。
- 首先，這記述的故事與以利沙使多人得到飽足的神跡有諸多相似之處: (1) 有人拿食物給先知（9:13，王下4:42）；(2) 先知吩咐人將食物分給群眾（9:13，王下4:42）；(3) 先知的跟隨者向先知表明他們手上少量的食物無法使羣眾得到飽足（9:13，王下4:43）；(4) 先知再次吩咐人將食物分給人群（9:14，王下4:43）；(5) 群眾吃分派給他們的食物（9:16，王下4:44）; (6) 群眾得到飽足後仍有剩餘的食物（9:17，王下4:44）。

一、耶穌的身份（9:1-50）

2. 耶穌使五千人得飽足（9:10-17）

- 其次，耶穌這處在「野地」（9:12）的神跡，也令人聯想到以色列人在曠野的經歷（參出16:1-3）。
- 另外，民數記提及鵪鶉是「由海面颳來」（民11:31），耶和華神更以「海中…的魚」去描述這些鷓鴣（民11:22），這樣看來，耶穌這神跡中的魚也可能代表着古時曠野中的鵪鶉。
- 然而，路加這裡並非要描述耶穌是末後的以利沙或摩西，因為耶穌不只是「古時的一個先知」，耶穌行這神跡是要指明神要像古時一樣在地上施行拯救的工作。
- 舊約中先知以筵席去形容末世中神對祂子民的眷顧（賽25:6；賽55:2；結34:14）。耶穌這神跡也就宣告了末世救恩的來臨，而耶穌在這救恩歷史的進程中扮演着關鍵性的角色。

一、耶穌的身份（9:1-50）

2. 耶穌使五千人得飽足（9:10-17）

- 應用思考：
- 成功事奉的動力是永恒不變的。門徒藉著耶穌供應的能力，能夠供應他人。祂呼召人服事並出於憐憫供應別人，這要求我們不要顧念自己，而是思想我們可以怎樣接觸他人。
- 教會的事奉包括了要藉著主耶穌而服事，也為了主耶穌而服事。服事若不靠賴耶穌賜給的供應，不是真正的事奉。
- 門徒須要看見，藉著與耶穌的關系，他們能夠完成從來不曾夢想可以做得到的事情。他們的異象有多遠大，他們的事奉範圍就能有多遠大。就在這一天，他們參與了以前從沒有想過要做的事情，他們不再一樣，當我們與耶穌同工後，經歷神奇妙的工作，我們服事的眼光也會不再一樣。

一、耶穌的身份（9:1-50）

3. 耶穌的身份與苦難（9:18-27）

18 耶穌自己禱告的時候，門徒也同他在那裡。耶穌問他們說：「眾人說我是誰？」 19 他們說：「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有人說是以利亞，還有人說是古時的一個先知又活了。」 20 耶穌說：「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回答說：「是神所立的基督。」 21 耶穌切切地囑咐他們，不可將這事告訴人。22 又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23 耶穌又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24 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 25 人若賺得全世界，卻喪了自己、賠上自己，有什麼益處呢？ 26 凡把我和我的道當做可恥的，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裡，並天父與聖天使的榮耀裡降臨的時候，也要把那人當做可恥的。 27 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裡的，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必看見神的國。」

一、耶穌的身份（9:1-50）

3. 耶穌的身份與苦難（9:18-27）

- 這段經文是耶穌在加利利事奉期的高峰，路加在這裡討論耶穌的身份與使命，這段落可分為兩個部分：
- 第一部分(9:18~20)論及別人對耶穌身份的認知，彼得更是公開承認耶穌為「神所立的基督」。第二部分(9:21~27)，耶穌指出祂將要踏上十字架的道路，而祂的門徒也要「背起十字架」去跟隨祂。
- 雖然彼得宣告耶穌是「神所立的基督」，但門徒並不完全明白「基督」這稱號的含義，所以，耶穌補充道：「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
- 耶穌的身分與門徒的使命的關連，耶穌必要經歷苦難才能得着真正的榮耀，門徒也必須為耶穌「喪掉生命」才能「救了生命」，並且耶穌從對福音的回應角度來闡明得與失的關係（9:25-26）。

一、耶穌的身份（9:1-50）

3. 耶穌的身份與苦難（9:18-27）

- 應用：
- 這段經文的基本意義，在於它確認了基督是誰。沒有任何悲劇或對生命的誤判比不認識耶穌更可悲。 知道祂是基督，卻不認識彌賽亞的真正身份，就不能完全了解耶穌，也會對耶穌有錯誤的期待。因此，我們要記得耶穌的問題：「你們說我是誰？」
- 這段關於跟隨耶穌的經文，清楚地指出作門徒的要求是多麼高。它要求全新的思考方式和生活方向。跟隨耶穌的道路，需要人在靈性上辛勤努力，天天背起十字架。
- 耶穌強調，要背起十字架就必須舍己。一個人跟隨耶穌之後，他個人的計劃就改變，因為他已經選定了要走的道路。對於我們而言，最難舍的是什麼？

一、耶穌的身份（9:1-50）

4. 耶穌登山變像（9:28-36）

- 路加在上一段經文中籍着耶穌的訓言去指明基督必須經過苦難才能得着榮耀，在這段落中路加透過耶穌登山變像一事去說明祂的使命。
- 耶穌帶着彼得、約翰、雅各上山，讓他們看見祂的榮耀（9:29 正禱告的時候，他的面貌就改變了，衣服潔白放光。），但祂在榮耀顯現時與摩西、以利亞所談論的卻是祂「去世的事」（9:31 他們在榮光裡顯現，談論耶穌去世的事，就是他在耶路撒冷將要成的事。）
- 彼得想要搭三座棚給耶穌、摩西和以利亞，但卻留不住這榮耀的一刻，顯示門徒靈性的愚鈍，正如他們在「打盹」，並且天上提醒說，「這是我的兒子，我所揀選的(或愛的)，你們要聽他！」。

一、耶穌的身份（9:1-50）

4. 耶穌登山變像（9:28-36）

- 這段經文有多處細節令人聯想到古時出埃及記中摩西與神的交往：(1) 山上的啟示（出24:9~18）；(2) 神在雲中的說話（出24:15~18，25:1～31:18）；(3) 面貌的改變（出24:17，34:29）；(4) 原文中「去世的事」（*exodos*，9:31）一詞就意味着「出埃及」；(5)「你們要聽他」(9:35) 也反映出摩西所預言將要來的那一位（申18:15）；(6) 帳篷（出25:8，參出23:43）。
- 路加強調耶穌是末後的摩西，是要指明耶穌所帶來末後的拯救。在這「出埃及」的旅程中，耶穌要重建神的群體去見證末世中神的工作。然而，這是一個苦難的旅程，因為耶穌會像摩西一樣被神的子民厭棄。

一、耶穌的身份（9:1-50）

4. 耶穌登山變像（9:28-36）

- 應用：
- 這次事件提醒我們，耶穌將要擁有榮耀。可是，在榮耀之前必須有「離開」的痛苦。
- 在我們多元主義的文化處境中，我們渴望看見屬靈的榜樣，我們像彼得一樣，想盡可能搭起一整排的「棚幕」，留下榮耀的記號。
- 然而，耶穌沒有要求搭建一座與其他人並列的棚幕。天上的聲音指出，祂超越一切榮耀，祂也是神所揀選的仆人，蒙召服事全人類。世界不需要互相爭競的宗教人物及模範所帶來的沖突，而是需要一位全人類的救主。
- 登山變像是一個神聖的宣告，指出有這樣的一個獨特人物存在，而且世人應該聽從祂。貶抑耶穌的價值，就是歪曲祂的身份。

一、耶穌的身份（9:1-50）

5. 門徒的無知與愚笨（9:37-50）

- 上文交代了耶穌的身份，本段落將注意力放在門徒的回應上。
- 這段落包括了不同的事例，但重點皆在門徒對耶穌的能力、身份和使命的無知與誤解，門徒仍要從耶穌身上學習許多東西。
- 第一個事例，是門徒不能治好一個被鬼附的男孩（9:37-43a）。門徒以自己的方法工作是如何的無能，在此表露無遺。
- 他們的無能是因為他們對耶穌的身份與使命的誤解，因此他們與群眾一樣成了「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9:41）。
- 耶穌這裡取用了摩西對神子民的形容（申32:5 這乖僻彎曲的世代），在曠野中，神的子民多次見證神偉大的作為，但他們仍不信靠他們的拯救者，並多次對祂不忠。耶穌這樣批評門徒，表明連祂的跟隨者也未能全然信靠祂。

一、耶穌的身份（9:1-50）

5. 門徒的無知與愚笨（9:37-50）

- 第二個事例，是門徒對耶穌受難預言的反應（9:43b-45）。
- 上文彼得宣認耶穌為「神所立的基督」(9:20)後，耶穌立刻預言祂「必須受許多的苦」(9:22)；耶穌在山上與摩西和以利亞「在榮光裡顯現」的時候，他們所談論的也是「耶穌去世的事」(9:31)。這裡，耶穌彰顯「神的大能」(9:43上)後，再次論及他將要受的苦難。
- 這裡不只提及耶穌的苦難，更將焦點放在門徒的愚昧。門徒在山上看見了耶穌的榮光，但仍不明白其中的意義(9:33)；他們領受了耶穌所賜的能力，卻不能旅行醫治的工作。這裡，耶穌論及「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裡」，他們「不明白」耶穌說話的意思(9:45)。
- 另外，門徒不明白也因為「意思乃是隱藏的」，而且，「他們也不敢問這話的意思。」（9:45）

一、耶穌的身份（9:1-50）

5. 門徒的無知與愚笨（9:37-50）

- 第三個事例，是門徒爭論誰為大(9:46-48)。路加記述耶穌的門徒爭論誰將為大，正是要說明門徒的「不信」，以及他們「不明白」耶穌受苦的意義的原因(9:45)。耶穌多次向門徒提及自己要走十字架的道路，目的是要他們仿效祂的捨己，天天背是他們的十字架來跟隨祂。但門徒卻為了個人的權位而彼此爭論，正表明他們仍不能理解耶穌的使命。
- 第四個事例，是門徒要禁止別人趕鬼(9:49-50)。這兩節經文延續上文，門徒不應用事奉來抬舉個人的地位，更不應以此去炫耀自己領導者的身份，他們的事奉是要以擴展神國為目的。另一方面，神國宣講的中心並非使徒，而是耶穌的「名」，凡為主名作工的，就是事奉神的國。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1. 撒瑪利亞人的拒絕（9:51-56）

- 這一段經文開始時，記載耶穌「定意向耶路撒冷去」(9:51)，因為「耶穌被接上升的日子將到」，祂開始踏上這路程。
- 旅程以耶穌將祂的事奉擴展至撒馬利亞人的地區作為開始。對猶太人來說，撒瑪利亞人是叛徒，是一群血統混雜的人。耶穌接觸他們，顯示祂期望擴展祂的事工。
- 照十二門徒較早時的宣教行程模式（9:1-6)，耶穌打發使者在祂前面預備道路。然而「那裡的人不接待他，因他面向耶路撒冷去。」
- 雅各和約翰對此感到憤怒，問耶穌是否要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審判他們，正如以利亞在王下第一章所做的。門徒認為，抗拒神的到來無疑應該受到即時的消滅與報應，然而耶穌責備他們，「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9:56)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1. 撒瑪利亞人的拒絕（9:51-56）

• 耶穌和門徒在撒瑪利亞的遭遇有三方面的重要性：

1) 正如耶穌在加利利事奉開始時已被人棄絕(4:16-30)，耶穌在這旅程的起點也面對同樣的遭遇，耶穌一直都是一個被人厭棄的先知。

2) 當雅各和約翰建議耶穌去消滅那些不接待祂的群體時，耶穌卻責備他們。耶穌的回應表明了這旅程的目的：縱然人棄絕神的福音和祂的使者，神仍然讓他們有悔改回轉的機會。神的寬容與人的硬心成了一個明顯的對比。

3) 耶穌在往耶路撒冷之前先到撒瑪利亞人的地方，更表明祂對非猶太群體的接納，耶穌在他們中間的事工，代表祂對猶太傳統中的揀選神學的批判：耶穌的事工不是為了鞏固猶太人在神國中的優越地位，而是要重建神的子民。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2. 跟從耶穌的代價（9:57-62）

57 他們走路的時候，有一人對耶穌說：「你無論往哪裡去，我要跟從你。」 58 耶穌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 59 又對一個人說：「跟從我來！」那人說：「主，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親。」 60 耶穌說：「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只管去傳揚神國的道。」 61 又有一人說：「主，我要跟從你，但容我先去辭別我家裡的人。」 62 耶穌說：「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神的國。」

- 對耶穌來說，作門徒不是一件輕率的事情，正如本段經文所顯示的。 在連續三次的對話中，耶穌表明祂把作門徒視為首要之事。
- 這段經文緊接在另一段以拒絕為旨的經文之後，並非隨意的。對於作門徒有如此高的要求，原因之一是信徒必然遭受到某種拒絕。作門徒要求專註委身。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2. 跟從耶穌的代價（9:57-62）

- 路加清楚指出，宣揚神國的任務是最迫切的事，因為在三次呼召之中，有兩次提到神的國。
- 這裡的三次呼召中，有兩次是由跟隨的人主動提出的（第一次及第三次），第二次則由耶穌主動提出。然而，每一次的要點都是一樣的：在生命中最首要的是作門徒。
- 第一個呼召中，耶穌提及「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9:58)，指明祂的使命包括捨己。第二和第三段對話指出跟從耶穌比埋葬父親和辭別家人更重要，以及耶穌對傳統架構所要帶來的挑戰。
- 在舊約中，只有神的地位超越父母與兒女的親子關係；除了因為順服神的緣故以外，人不能忽略自己的家庭。這樣，耶穌要人先來跟從祂，就是宣稱祂獨有的地位。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3. 耶穌差遣七十人（10:1-24）

1) 耶穌的差遣（10:1-12）

- 在故事的整體骨幹上，耶穌差遣七十人的記載與上文耶穌差遣十二門徒(9:1~6) 的記述類同：
- 門徒傳道旅程中不應攜帶之物(10:4, 參9:3)：「不要帶錢囊，不要帶口袋，不要帶鞋，…」
- 他們要住在一家中傳平安的福音(10:5~9, 參9:4)：「無論進哪一家，先要說：『願這一家平安！』…你們要住在那家，吃喝他們所供給的，因為工人得工價是應當的。不要從這家搬到那家。…」
- 要對不接待他們的人宣讚審判的信息(10:10~12, 參9:5)：「人若不接待你們，你們就到街上去，說：『就是你們城裡的塵土粘在我們的腳上，我們也當著你們擦去。」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3. 耶穌差遣七十人（10:1-24）

1) 耶穌的差遣（10:1-12）

- 與差派十二門徒相比，這裡提供了差遣的動因：「要收的莊稼多，做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10:2)。可以說，耶穌差遣這七十人是要擴展十二門徒事奉的範圍，不過做工的人還是少，指明這些人的工作只預示着教會時期更大的使命。在末世的時代，神要差遣更多的工人去傳揚福音。
- 另外，耶穌也指出了要對環境做出預備：「你們去吧！我差你們出去，如同羊羔進入狼群。」(10:3)。這樣的事奉並不容易，各方面都有危險和敵意的拒絕。在猶太教中，狼群通常代表那些吞吃人的人。縱然有危險，門徒也必須出發履行他們的召命。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3. 耶穌差遣七十人（10:1-24）

1) 耶穌的差遣（10:1-12）

- 另外，路加在這大段落中引用了申命記中多個主題，所以他在這段經文中亦可能取用了摩西這模式去形容耶穌。神曾吩咐摩西「從以色列的長老中招聚七十個人」，並將降於摩西「身上的靈分賜他們」，使他們分擔摩西的工作（民11:16-17）。這裡，耶穌在踏上先知的傳道旅程時，也選召七十個人去承擔和擴展祂的工作。
- 正如上文中耶穌差遣十二個門徒的記述一樣（9:1~6），這段經文亦強調那七十個人所要宣告的審判（10:10~12）。以前神吩咐摩西招聚七十個人，也是因為以色列人不聽從神的話，並厭棄神所揀選的先知。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3. 耶穌差遣七十人（10:1-24）

2) 棄絕福音的後果（10:13-16）

- 路加在耶穌差遣七十人(10:1-12)與他們歸回的記述(10:17~20)中間加插了這一段，目的是要指出這些傳道者將會面對人對福音的抗拒。這段落在三方面強調神的審判：

a. 耶穌提及舊約歷史中的推羅、西頓以及所多瑪，就是要說明神的子民與古時神的敵人一樣，抗拒神的工作與計劃。

b. 神的子民若不立即回應耶穌和祂的使者所發出悔改的呼召，他們在末日審判時必要受到永遠的刑罰。

c. 耶穌在第十六節中再次強調祂的使者所擁有的權柄：人對耶穌所差遣的人的回應，代表人對耶穌和那差他的父神的回應。在路加著作的下半部分，耶穌的門徒在祂升天後，帶著耶穌的權柄去宣告神審判的信息。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3. 耶穌差遣七十人（10:1-24）

3) 七十人的成果（10:17-20）

- 這七十人的宣教旅程十分成功，因為門徒「歡歡喜喜地回來」時，因著自己擁有的能力而雀躍萬分：「主啊，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們！」(10:17)。
- 耶穌以撒但墜落的景象來回應(10:18)，撒但從天上墜落，從所發生的事情，證明它失去了力量，同時也證明耶穌比撒旦更有權柄，並且祂將這權柄賜給門徒，「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斷沒有什麼能害你們。」(10:19)。
- 但是，耶穌繼續指出，這種權柄不是他們喜樂的真正基礎，「不要因鬼服了你們就歡喜，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上歡喜」(10:20)，這才是喜樂的真正原因。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3. 耶穌差遣七十人（10:1-24）

4) 耶穌的感恩與讚美（10:21-24）

- 耶穌以一段代求並向神贊美的話，來強調要點：神「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那些擁有單純信心的人，而不是那些自恃聰明的人，才能夠明白神的福氣。
- 另外，耶穌還指出一個十分重要的環節：「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是誰；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沒有人知道父是誰。」
- 最後，耶穌強調了門徒的獨特性：「看見你們所看見的，那眼睛就有福了！…從前有許多先知和君王要看你們所看的，卻沒有看見；要聽你們所聽的，卻沒有聽見。」就算像摩西、大衛和以賽亞般偉大的時代，也斷難與那些看到彌賽亞的人相比。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4. 作主門徒（10:25-42）

1) 好撒瑪利亞人（10:25-37）

- 路加福音中一個重要的課題是作主門徒，在路10:25-42中，路加就將焦點放在這一課題上，並從兩個基本關係來討論這一課題：與鄰舍的關系（10:25-37）、與耶穌的關系（10:38-42）。
- 路10:25-37精彩地闡明，耶穌足以使抽象的神學討論轉變成為實際生活問題的教導。祂與這個律法師的交談，顯示在對待人方面，祂不準許厚此薄彼。沒有藉口使人逃避服事他人和成為一個鄰舍。
- 整件事情在開始時十分簡單，有個熟悉猶太傳統的律法師就前來問耶穌：「夫子，我該做什麼才可以承受永生？」（10:25）。也就是說，他必須做什麼，才可以在義人的復活中有分？將來的福氣降臨時，他要怎樣才知道他可以承受這福氣？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4. 作主門徒（10:25-42）

1) 好撒瑪利亞人（10:25-37）

- 耶穌以一個問題作為答案：「律法上寫的是什麼？你念的是怎樣呢？」這個律法師結合了申6:5和利19:18給出了答案「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
- 耶穌對這個答案表示贊賞，祂指出那個律法師倘若這樣行，就必得永生。那律法師覺得這個答復並未具體地回答那問題，於是問到「誰是我的鄰舍呢？」，也就是說，「這個愛鄰舍的要求有什麼範圍？是否所有人都是鄰舍？我已經履行了嗎？」
- 路加告訴我們，這律法師是要「顯明自己有理」，這律法師是設法把範圍限定，好使他能夠說他已經實踐了誡命，其根據是猶太人的責任是只愛神的子民。某些人「不是鄰舍」的暗示，就是耶穌在祂的故事中所針對的要點。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4. 作主門徒（10:25-42）

1) 好撒瑪利亞人（10:25-37）

- 耶穌選取了一個撒馬利亞人的故事作為回應，因為這種人在律法師的眼中不是鄰舍。耶穌的故事在今天不如昔日那樣具震撼力，因為我們缺乏那種文化前設，讓它成為震撼人心的故事。
- 在這段記載中，一般人預期祭司和利未人是樂於助人的，認為他們會幫助受傷的旅客，至於那個撒馬利亞人，他是一個血統混雜且叛教的人，一般人認為他最不可能有同情心。
- 可是，不論是祭司或利未人，盡管他們可能是虔誠人，都繞道而行，不願服事這個亟需援手的人。但撒瑪利亞人，「看見他，就動了慈心，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包裹好了，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帶到店裡去照應他。」（10:33-34）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4. 作主門徒（10:25-42）

1) 好撒瑪利亞人（10:25-37）

- 不但如此，這個撒瑪利亞人「第二天拿出二錢銀子來，交給店主說：『你且照應他，此外所費用的，我回來必還你。』」（10:35）
- 耶穌接下來問了一個簡單的問題「這三個人哪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這個文士不能鼓起勇氣提到這個人的種族，所以他只能模棱兩可地回答說：「是憐憫他的。」
- 重點顯而易見，耶穌透過撒馬利亞人的榜樣告訴那律法師：「你要成為那鄰舍。」 耶穌的呼召是，與其擔心其他人有沒有成為鄰舍，不如自己去做有需要者的鄰舍。
- 另外，耶穌使撒馬利亞人成為一個榜樣，藉以指出鄰舍可以來自意料之外的地方。律法師試圖限定鄰舍的範圍，實際上可能限製了他的人際關系。

二、差遣與跟從（9:51-10:42）

4. 作主門徒（10:25-42）

2) 馬大與馬利亞（10:38-42）

- 這段經文是路加福音獨有的，因馬利亞沒協助馬大而產生張力，耶穌藉此強調了優先次序問題，整段故事可以從兩個角度去思想：
- 首先是馬大的觀點，她顯然因為馬利亞沒協助她為耶穌預備膳食而心煩意亂。她希望耶穌幫她一把，命令馬利亞去幫忙。馬大是在做一件有價值的工作，但她也留意別人在做什麼。耶穌並沒有為她所做的而批評她，但卻因她計較別人的事而訓誡她。
- 從馬利亞的角度看，可以看到一個願意在耶穌腳前坐著，仿若是祂的門徒般與祂團契交流的榜樣。馬利亞所做的事令人感到安詳。在喧鬧忙亂的生活中，我們常常須要暫停一刻，在主面前深思。作耶穌的門徒，有時候須要暫停工作，以維系與神的團契關系。

【屬靈生命操練邀請】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路加福音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路9:23] 耶穌又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路9:57-58] 有一人對耶穌說：「你無論往哪裡去，我要跟從你。」耶穌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

思考：
- 我們預備好跟隨耶穌了嗎？（無論怎樣都願意跟隨嗎？）
- 我們打算如何跟隨耶穌？（如何捨己？如何背十字架？）